

(GF—2013—0201)

贵州铜仁高新区大兴镇 2014 年度生态
移民道路及附属工程施工
工程施工合同

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大兴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铜仁梵净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
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贵
州铜仁高新区大兴镇 2014 年度生态移民道路及附属工程施工工程施
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：贵州铜仁高新区大兴镇 2014 年度生态移民道路及附
属工程施工。

2.工程地点：大兴街道办事处大岩水库旁。

3.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铜高经复[2017]57 号文件。

4.资金来源：业主单位自筹。

5.工程内容：总里程 1.479KM（含支路一 0.253KM、支路二 0.124KM、
消防通道二 0.444KM）化粪池、绿化等

6.工程承包范围：招标人提供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
所示全部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18 年 04 月 15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19 年 02 月 14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300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
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仟零陆拾伍万陆仟肆佰捌拾伍元伍角伍分（¥ 10656485.55 元）；（具体结算金额以评审部门评审金额为准）。

其中：

(1) 安全文明施工费（1.5%）

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伍万玖仟捌佰肆拾柒元贰角捌分（¥ 159847.28）

(2)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 / _____（¥ _____ / _____元）；

(3)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 / _____（¥ _____ / _____元）；

(4) 暂列金额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 / _____（¥ _____ / _____元）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单价合同。

五、项目经理

承包人项目经理：李玉真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- (2) 投标函及其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；
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;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;
- (6) 图纸;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;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
组成部分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
修改,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,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
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
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,确保
质量和安全,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,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
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3.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,双方理解并承诺
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。

八、词语含义

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

九、签订时间

本合同于 2018 年 04 月 15 日签订。

十、签订地点

本合同在 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土兴街道办事处 签订

十一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十三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柒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肆份，承包人执叁份。

发包人：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组织机构代码： _____

地 址： _____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 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

电 话： _____

传 真： _____

电子信箱： _____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账 号： _____

承包人：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组织机构代码： _____

地 址： _____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 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

电 话： _____

传 真： _____

电子信箱： _____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账 号： _____